

附件 1

汉中市河道管理处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中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政策。
2. 编制审查河道规划、设计方案，统一河道管理，研究和制定本地区有关河道管理规定，维护河道堤防工程完整，确保行洪畅通。
3. 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陕西省河道管理条例》等有关河道建设与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拟定我市河道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4. 负责审查实施汉江、嘉陵江及其流域面积 100 平方公里以上较大支流的河道防洪工程建设的规划和设计。
5. 负责制定江河堤防整修加固、维修计划并组织实施。
6. 组织编制全市河道整治规划，负责河道整治工程设计审查、审批工作；
7. 负责河道整治、管理方面科研成果宣传、推广、应用工作服务；
8. 全市水旱灾害防御工作。

（二）内设机构

我单位系市水利局下属正县级参公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河湖长科、河道管理科、综合执法科、水资源管理科、

水土保持科、渔政科七个科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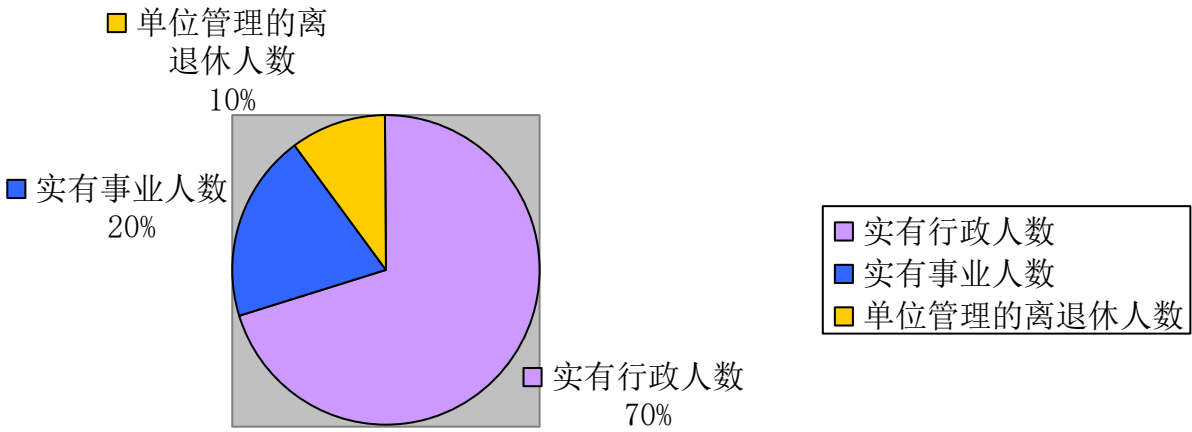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汉中市河道管理处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37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编制 37 人；实有人员 32 人，其中事业 3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该项财政拨款收支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该项财政拨款收支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河道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99.15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14. 47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 92
		9. 卫生健康支出	14. 48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475. 28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13. 62	本年支出合计	531. 6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8. 06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531. 68	支出总计	531. 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河道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99.15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92	41.92		
		9. 卫生健康支出	14.48	14.48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460.81	460.81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99.15	本年支出合计	517.21	517.2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 汉中市河道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8.0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0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517.21	支出总计	517.21	517.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河道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illegibl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汉中市河道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10		0.10					
决算数	0.10		0.10				0.84	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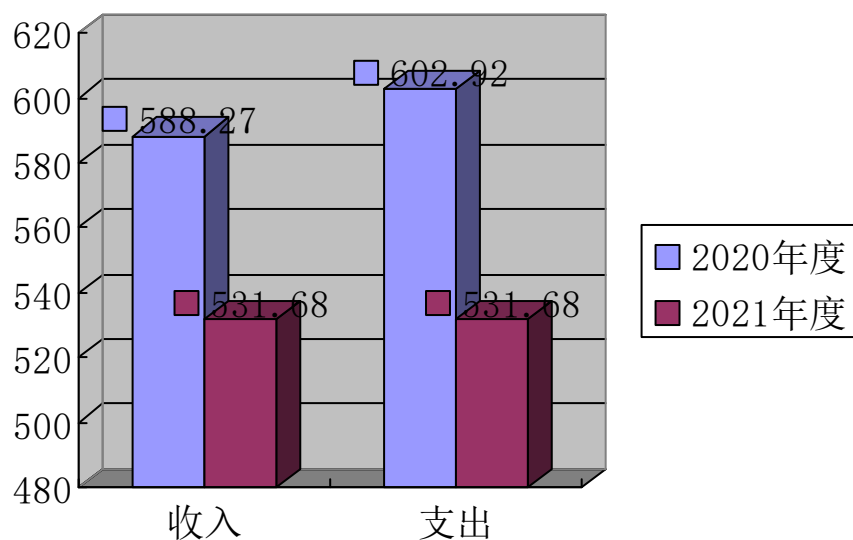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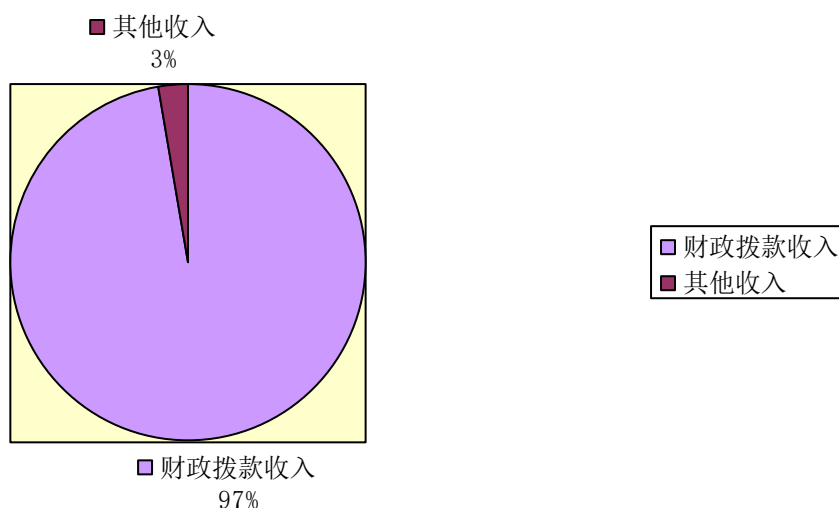
2021 年本部门收入 531.68 万元，较上年减少 56.59 万元，下降 10.6 %，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和其他收入有所减少。

2021 年本部门支出 531.68 万元，较上年减少 71.24 万元，下降 13 %，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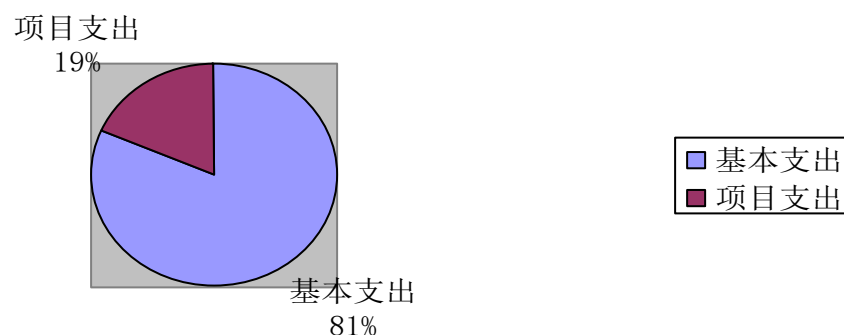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513.6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99.15 万元，占 97.18 %；其他收入 14.47 万元，占 2.82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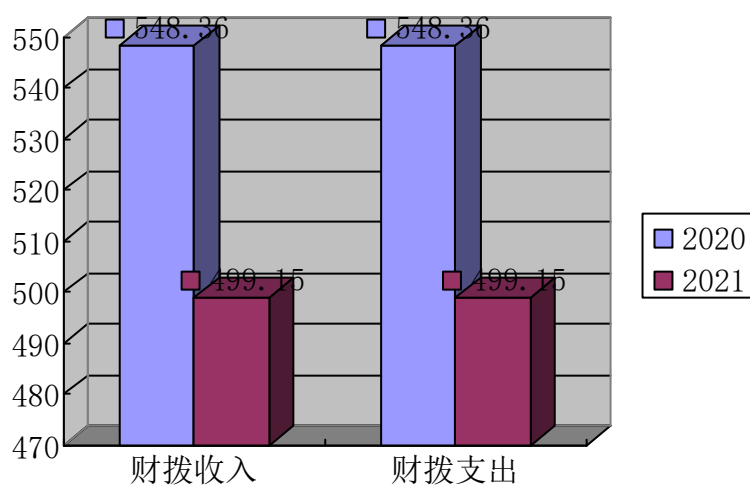
本年度支出合计 531.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3.19 万元，占 81.48 %；项目支出 98.49 万元，占 18.52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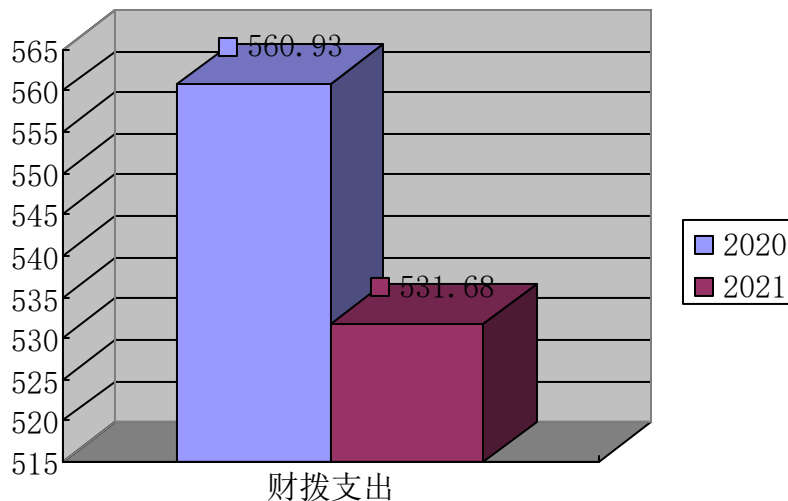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499.15 万元，较上年减少 49.21 万元，下降 10 %，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和公用经费有所减少。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499.15 万元，较上年减少 49.21 万元，下降 10 %，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和公用经费有所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50.17 万元，支出决算 519.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 %。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 29.25 万元，下降 6 %，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有所减少。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预算 2.52 万元，支出决算 2.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 39.40 万元，支出决算 39.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预算 14.48 万元，支出决算 14.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 376.78 万元，支出决算 376.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预算 51.15 万元，支出决算 51.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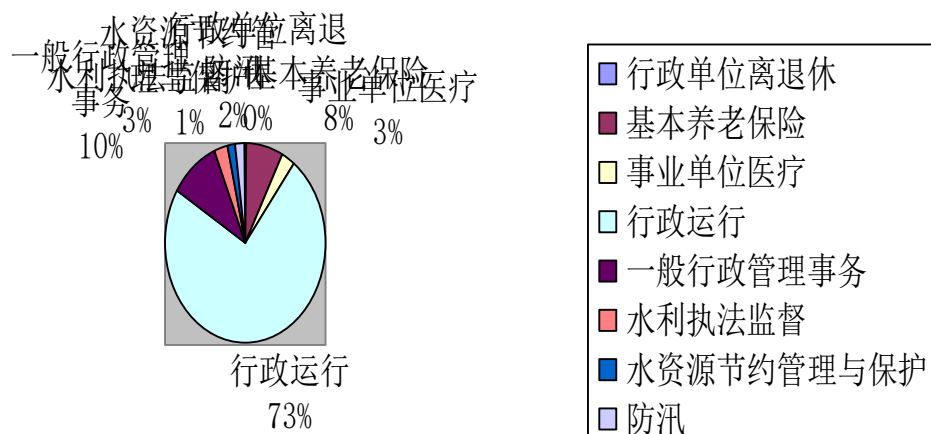
预算 15.96 万元，支出决算 15.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

预算 6.91 万元，支出决算 6.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

预算 9.99 万元，支出决算 9.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33.1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407.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41.96 万元、津贴补贴 105.53 万元、奖金 75.2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41.0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4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2 万元、住房公积金 28.1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 万元。

（二）公用经费 25.2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09 万元、电费 0.33 万元、邮电费 0.56 万元、物业管理费 3.63 万元、差旅费 3.07 万元、维修费 0.07 万元、租赁费 0.59 万元、会议费 0.7 万元、培训费 0.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

万元、工会经费 9.86 万元、专用材料费 0.1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9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0.1万元，支出决算0.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用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安排。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0.1万元，支出决算0.1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__%，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1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接待省水利厅来汉检查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1个，来宾4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1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0.1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无培训费预算。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7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0.7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无会议费支出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5.2万元，支出决算25.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1.2万元，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压减。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__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出台了年度考核与联评奖励制度、外出学习、考察、培训管理制度；完善了财务审批与核销流程；明确了会计、出纳岗位职责。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对 2021 年度本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3 个，涉及预算资金98.49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3 %。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人员经费据理按时发放，公用经费支出本着按需采买，杜绝浪费的原则进行采购。

对 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84.02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有3 个二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水利执法监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67.12 万元，执行数67.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严格落实每周夜间巡河不少于两次和重点时段加密巡查的要求，累计开展巡查 720 余人次其中夜查

275 人次，现场制止违法违规行为 60 余起；持续在沿江沿河重点集镇、村庄、涉水工程建设现场进行流动宣传，及时发现并制止涉河违法违规行为；分别查处偷运砂石案件，并坚守“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执法底线，联合公安机关对相关违法行为进行了调查取证，对非法采砂起到极大震慑作用。

2.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91 万元，执行数 6.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我处对全市标准以上涉水企业全部进行核查，全部纳入软件安装范围内，并按月督促企业进行数据上报，高效完成了水资源节约和水费征缴工作。

3 水旱灾害防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9.99 万元，执行数 9.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防汛备汛方面，全面落实 354 座水库（水电站）三个责任人，压紧压实各级防御责任；如期完成 113 处水毁水利设施修复任务，确保汛期发挥作用；完成防洪预案修编，开展汛前检查和隐患排查整治，完成三河口水库和全省山洪灾害防御演练任务。在汛期应对方面，加强汛期值班值守，目前已迎战了 7 轮强降雨，暂未造成人员伤亡。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水利执法监督				
主管部门			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河道管理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67.12	67.12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扎实开展河道巡查活动，保护河道管理范围内的水利、防洪设施，严厉打击盗采河砂等等涉黑、违法活动。				扎实开展河道巡查活动，保护河道管理范围内的水利、防洪设施，严厉打击盗采河砂等等涉黑、违法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沿汉江流域开展河道巡查，查处案件不少于2起		100次；2起	100次2起	
		质量指标	确保汉江流域不发生大规模		明显减少	明显减少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安排，完成年度河道巡查任务		2021年内完成	2021年内完成	
		成本指标	根据年度预算		预算内	预算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护水利工程 国有砂石不流失		有效保护砂石资源	有效保护砂石资源	
		社会效益指标	打造江清岸绿的沿江生态美景。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河道岸线、河床的稳定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涉水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主管部门			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河道管理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6.91	6.91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用水企业节水系统安装、录入情况检查工作。				完成用水企业节水系统安装、录入情况检查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所有标准以上用水企业		全部完成	全部完成	
		质量指标	系统安装运行情况		良好	良好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安排，完成安装检查任务		2021年内完成	2021年内完成	
		成本指标	根据年度预算		预算内	预算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护地下水资源		有效保护	有效保护	
		社会效益指标	节约资源 利国利民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水资源，走可持续发展道路		大幅提升	大幅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涉水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水旱灾害防御				
主管部门			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河道管理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9.99	9.99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市年度水旱灾害防御工作任务，努力减轻旱涝灾害损失，为全市粮食安全提供基础保障。通过项目实施，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市、市政府的部署要求，着力防风险、保稳定、建制度、补短板，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守牢安全生产基本盘，增强自然灾害防治能力，提供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				完成2021年水旱灾害防御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汲河特征水位论证		5次	5次	
		质量指标	完成设备租赁维护达标率		良好	良好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安排，完成安装检查任务		2021年内完成	2021年内完成	
		成本指标	根据年度预算		预算内	预算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水旱灾发生造成的人力、财物损失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水旱灾害		减少	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水旱灾防治的长效机制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涉水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省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省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88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全年预算数 408.17 万元，执行数 499.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我单位人员经费据理按时发放，公用经费支出本着按需采买，杜绝浪费的原则进行采购。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经费没有按时完成，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不能按计划开展项目实施。下一步改进措施：改变工作思路，创新工作方法，按时完成项目执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汉中市河道管理处

自评得分：90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陕西省河道管理条例》等有关河道建设与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拟定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负责制定江河堤防整修加固、维修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负责河道整治、管理方面科研成果宣传、推广、应用工作服务；负责汉江综合整治的工程进度和质量监督。全市水旱灾害防御工作							
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408.18/408.18=100%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85/499.15=17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17%	0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半年进度率≥45%，前三季度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	半年进度≥48%前三季度进度≥66%	4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14.47/14.47*100%-10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0	5分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0.1/0.1*100%=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5分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全部符合资产管理规范	全部符合资产管理规范	5分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		全部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基本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5分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单位各个项目	各个项目质量不断提升。	38分		
		项目效益(20分)	20			各项效益指标持续提升。		18分			

备注：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

止，当年剩余的资金。